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亞洲聯合基建控股有限公司

ASIA ALLIED INFRASTRUCTURE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711.HK)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財務摘要

	2023年 千港元
總營業額	8,177,748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105,091
每股基本盈利	5.88 港仙
每股股息	
— 中期	0.67 港仙
— 末期	1.05 港仙
全年	<u>1.72 港仙</u>
每股權益*	1.36 港元

* 每股權益指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除以於2023年3月31日之已發行普通股總數。

年度業績

亞洲聯合基建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或「董事」)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上一個財政年度之相關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營業額	4	8,177,748	7,722,064
銷售成本		<u>(7,659,955)</u>	<u>(7,271,813)</u>
毛利		517,793	450,251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5	204,352	173,698
銷售開支		–	(3,463)
行政開支		(465,650)	(494,823)
訴訟之撥回撥備	15	5,000	173,760
其他開支淨額		(11,770)	(99,352)
融資成本	6	(119,309)	(72,830)
應佔一間合營公司(虧損)/溢利		(2,347)	562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u>14,743</u>	<u>9,161</u>
除稅前溢利	7	142,812	136,964
所得稅	8	<u>(13,770)</u>	<u>(29,028)</u>
本年度溢利		<u>129,042</u>	<u>107,936</u>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後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匯兌差額：			
換算海外業務		(6,210)	15,781
收益之重新分類調整(計入損益)：			
透過出售一間附屬公司出售			
物業權益		–	(38,356)
應佔一間合營公司外匯波動儲備之			
變動		(821)	(639)
應佔聯營公司外匯波動儲備之變動		<u>(10,690)</u>	<u>1,716</u>
本年度其他全面虧損，			
已扣除零港元之所得稅		<u>(17,721)</u>	<u>(21,498)</u>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111,321</u>	<u>86,438</u>

	附註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應佔本年度溢利／(虧損)：			
本公司股東		105,091	121,999
非控股權益		23,951	(14,063)
		129,042	107,936
應佔本年度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本公司股東		87,370	100,501
非控股權益		23,951	(14,063)
		111,321	86,438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10	港仙 5.88	港仙 6.78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3年3月31日

	附註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248,076	323,874
投資物業		–	11,176
使用權資產		168,617	178,052
商譽		93,786	106,790
無形資產		1,914	2,284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		9,104	12,272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494,286	543,900
持作物業發展之土地	11	164,953	163,638
遞延稅項資產		2,500	2,592
非流動資產總額		<u>1,183,236</u>	<u>1,344,578</u>
流動資產			
持作物業發展之土地	11	41,325	42,676
存貨		3,263	3,675
合約資產		3,810,314	3,745,415
貿易應收款項	12	773,609	718,93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065,980	1,048,986
可退回所得稅		26,099	27,80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股本投資		485	5,623
受限制現金及已抵押存款		148	16,009
現金及與現金等值項目		1,420,100	1,440,057
		<u>7,141,323</u>	<u>7,049,181</u>
分類為持作銷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出售 集團之資產	13	<u>300,417</u>	<u>70,321</u>
流動資產總額		<u>7,441,740</u>	<u>7,119,502</u>

	附註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4	1,492,345	1,676,559
合約負債		344,929	110,49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126,894	852,850
銀行借款		1,679,637	2,287,112
租賃負債		29,755	26,729
建築工程之撥備		–	115,920
訴訟之撥備	15	–	5,000
應繳所得稅		85,432	81,444
		4,758,992	5,156,108
與分類為持作銷售之出售集團之資產 直接相關的負債	13	262,559	63,625
流動負債總額		5,021,551	5,219,733
流動資產淨值		2,420,189	1,899,769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3,603,425	3,244,347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1,081,332	806,216
租賃負債		31,654	22,391
遞延稅項負債		1,746	2,043
非流動負債總額		1,114,732	830,650
資產淨值		2,488,693	2,413,697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6	179,623	180,268
儲備		2,260,975	2,197,195
		2,440,598	2,377,463
非控股權益		48,095	36,234
權益總額		2,488,693	2,413,697

年度業績附註

2023年3月31日

1. 編製基準

此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披露規定而編製。財務資料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i)投資物業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量；及(ii)分類為持作銷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出售集團之資產按其賬面值及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除外。此財務資料以港元呈列，除非另有說明，所有數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千位(「千港元」)。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資料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附屬公司為一間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對參與投資對象業務的多項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即本集團獲賦予現有能力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一般情況下，可推定多數投票權形成控制權。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投票權或類似的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之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之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之權利；及
- (c) 本集團之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乃就本公司之相同報告期編製。附屬公司之業績乃由本集團獲取控制權之日開始作綜合計算，並繼續綜合入賬直至失去有關控制權之日為止。倘出現任何不相符之會計政策，即會作出調整加以修正。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各組成部分乃歸屬於本公司股東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引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有關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於綜合賬目時全數抵銷。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所述三個控制因素中有一個或以上出現變動，則本集團將重新評估是否仍控制投資對象。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變動(並無喪失控制權)作為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取消確認(i)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內記錄之累計換算差額；及確認(i)已收代價之公平值，(ii)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平值及(iii)損益中任何因此產生之盈餘或虧絀。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之本集團應佔部分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如適用)，所依據之基準與倘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需依據者相同。

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就本年度之財務資料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3號修訂	概念框架之提述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	物業、機器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	虧損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 2020年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之闡釋範例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

適用於本集團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描述如下：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旨在以對2018年6月頒佈的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概念框架」)之提述取代引用先前財務報表編製及呈列財務報表之框架，而毋須大幅度改變其規定。該等修訂亦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就實體提述概念框架以釐定構成資產或負債之內容之確認原則增設一項例外情況。該例外情況規定，對於可能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徵費範圍內的負債和或然負債而言，倘該等負債屬獨立地產生而非於業務合併中產生，則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實體應分別參考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而非概念框架。此外，該等修訂澄清或然資產於收購日期不符合確認條件。本集團已對於2022年4月1日或之後發生的業務合併前瞻性應用該等修訂。由於年內並無業務合併，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b)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禁止實體從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成本中扣除出售任何使資產達到管理層擬定的可使用狀態(包括位置與條件)過程中產生的任何出售所得款項。相反，實體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於損益中確認任何該等項目的出售所得款項及該等項目的成本。本集團已對於2021年4月1日或之後可供提供使用的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追溯應用該等修訂。由於概無出售可供提供使用物業、機器及設備前產生的項目，故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c)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澄清，就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評估合約是否屬虧損性而言，履行合約的成本包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包括履行該合約的增量成本(如直接勞工及材料)以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的其他成本的分配(例如分配履行合約所使用的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的折舊開支以及合約管理及監管成本)。一般及行政成本與合約並無直接關連，除非根據合約明確向對方收取費用，否則將其排除在外。本集團已對於2022年4月1日尚未履行其所有責任的合約前瞻性應用該等修訂，並無識別出重大虧損合約。因此，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重大影響。
- (d)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之年度改進載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之闡釋範例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的修訂詳情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澄清實體於評估新訂或經修訂金融負債的條款與原金融負債的條款是否存在實質性差異時所包含的費用。該等費用僅包括借入人與貸款人之間已付或已收的費用，包括由借入人或貸款人代表對方已付或已收的費用。本集團已自2022年4月1日起前瞻性地應用該等修訂。由於本集團之金融負債於年內並無修改或轉換，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的經營業務乃按其營運性質及所提供產品和服務分開組織及管理。本集團旗下各經營分部均為提供產品和服務的策略業務單位，各產品和服務所承受風險及回報有別於其他經營分部。

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若干高級管理層(統稱為「主要營運決策者」)。就主要營運決策者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而言，本集團之業務活動分類為以下五個可呈報經營分部：

- 建築服務 — 主要在香港提供土木工程、機電工程、地基及樓宇建築方面之工程及諮詢服務
- 物業發展及資產租賃 — 在香港、中國內地及阿拉伯聯合酋長國(「阿聯酋」)進行發展及出售物業以及租賃資產
- 專業服務 — 在香港提供保安、隧道及其他設施管理服務
- 非專營巴士服務 — 在香港提供非專營巴士服務
- 醫療科技與健康 — 在香港生產及銷售正電子發射斷層掃描(「正電子掃描」)放射性藥物以作醫療用途

分部收益及業績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所產生之溢利，經扣除各分部直接應佔之銷售開支以及行政開支，而並無分配企業開支、利息收入、出售使用權資產之收益、非租賃相關的融資成本及未分配租賃負債之利息。此為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核作報告之計量基準。

本集團按可呈報經營分部劃分之收益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

	建築服務 千港元	物業發展及 資產租賃 千港元	專業服務 千港元	非專營 巴士服務 千港元	醫療科技 與健康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分部收益 (附註4)：						
向外部客戶銷售	7,194,483	-	942,153	-	41,112	8,177,748
分部間銷售	-	-	8,100	-	-	8,100
	<u>7,194,483</u>	<u>-</u>	<u>950,253</u>	<u>-</u>	<u>41,112</u>	<u>8,185,848</u>
對賬：						
分部間銷售之抵銷						<u>(8,100)</u>
						<u>8,177,748</u>
分部業績	<u>180,167</u>	<u>(3,081)</u>	<u>15,822</u>	<u>5,669</u>	<u>9,598</u>	208,175
利息收入						26,451
出售使用權資產之收益						118,211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91,710)
融資成本(分部之租賃 負債利息除外)						<u>(118,315)</u>
除稅前溢利						142,812
所得稅						<u>(13,770)</u>
本年度溢利						<u>129,042</u>
其他分部資料：						
應佔一間合營公司虧損	(2,347)	-	-	-	-	(2,347)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3,000	6,074	-	5,669	-	14,743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	(37,755)	(892)	(8,640)	-	(1,241)	(48,528)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8,537)	(5,339)	(7,083)	-	(2,154)	(33,113)
無形資產攤銷-未分配資產						(370)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收益						
淨額	214	-	1,313	-	-	1,527
合約資產之減值	(1,928)	-	-	-	-	(1,928)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	(364)	-	-	-	-	(364)
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	(147)	-	-	-	-	(14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 款項之撇賬	-	(70)	-	-	-	(70)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股本 投資之虧損-未分配資產						<u>(5,536)</u>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建築服務 千港元	物業發展及 資產租賃 千港元	專業服務 千港元	非專營 巴士服務 千港元	醫療科技 與健康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分部收益(附註4)：						
向外部客戶銷售	6,721,178	-	963,824	-	37,062	7,722,064
分部間銷售	-	-	11,353	-	-	11,353
	<u>6,721,178</u>	<u>-</u>	<u>975,177</u>	<u>-</u>	<u>37,062</u>	<u>7,733,417</u>
對賬：						
分部間銷售之抵銷						(11,353)
						<u>7,722,064</u>
分部業績						
	<u>41,232</u>	<u>185,813</u>	<u>53,713</u>	<u>2,722</u>	<u>12,917</u>	<u>296,397</u>
利息收入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9,483
融資成本(分部之租賃 負債利息除外)						(107,429)
						<u>(71,487)</u>
除稅前溢利						
所得稅						136,964
						<u>(29,028)</u>
本年度溢利						
						<u>107,936</u>
其他分部資料：						
應佔一間合營公司溢利	562	-	-	-	-	562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2,604	3,835	-	2,722	-	9,161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	(43,027)	(1,542)	(8,316)	-	(1,078)	(53,963)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9,112)	(5,172)	(6,448)	-	(1,692)	(32,424)
無形資產攤銷-未分配資產						(216)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 淨額	(60)	-	(130)	-	-	(190)
出售使用權資產之收益	871	-	-	-	-	871
撇減持作物業發展之土地至 可變現淨值	-	(73,769)	-	-	-	(73,769)
商譽之減值	(15,593)	-	-	-	-	(15,593)
合約資產之減值	(2,420)	-	-	-	-	(2,420)
貿易應收款項之撥回減值	158	-	-	-	-	158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撇賬	(6)	-	-	-	-	(6)
於一間聯營公司投資之撇賬	-	(59)	-	-	-	(59)
存貨之撇賬	(2,795)	-	-	-	-	(2,79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 款項之撇賬	(609)	-	-	-	-	(60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債權 投資之撇賬-未分配資產						(3,642)

分部資產及負債

由於主要營運決策者並非定期審閱有關分部資產及負債的資料，故不作披露。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於截至2023年及2022年3月31日止之各年度內，超過90%之收益來自香港，故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之地區資料不作呈列。

(b) 非流動資產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香港	663,281	769,822
中國內地	158,014	170,926
阿聯酋	164,953	163,638
其他司法權區	100,702	130,810
	<u>1,086,950</u>	<u>1,235,196</u>

上述披露之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根據資產(不包括商譽及遞延稅項資產)所在地而作出分類。

有關一名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截至2023年及2022年3月31日止各年度來自為本集團貢獻收益達10%以上的一名外部客戶的收益摘要載列如下：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客戶A:		
屬於建築服務分部	4,501,234	4,178,159
屬於專業服務分部	361,650	392,482
	<u>4,862,884</u>	<u>4,570,641</u>

4. 營業額

本集團之營業額分析如下：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u>8,177,748</u>	<u>7,722,064</u>

5.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26,451	19,483
股息收入	259	162
其他租金收入	1,150	1,116
其他服務收入	3,917	3,696
管理費收入	4,214	2,709
政府補貼(附註(i))	39,573	2,899
雜項收入	7,671	23,770
	<u>83,235</u>	<u>53,835</u>
收益淨額		
匯兌收益淨額	464	–
透過出售附屬公司出售物業權益之收益	–	117,681
撤銷註冊附屬公司之收益淨額	–	643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收益淨額	1,527	–
出售使用權資產之收益(附註(ii))	118,211	87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股本投資之公平值收益	–	668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淨額	915	–
	<u>121,117</u>	<u>119,863</u>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u><u>204,352</u></u>	<u><u>173,698</u></u>

附註：

- (i) 該款項指根據香港防疫抗疫基金及其他支援計劃收到的補貼。有關該等資助的所有條件均已達成。
- (ii) 於2022年11月29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一份臨時協議出售使用權資產下的一幅租賃土地，代價為123,198,000港元。該交易已於2023年2月9日完成。而就該交易之出售收益118,211,000港元已於本年度的損益中確認。

該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1月29日的公告。

6. 融資成本

本集團之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以下各項之利息：		
銀行借款	105,283	55,596
租賃負債	1,720	2,050
總利息開支	107,003	57,646
有關銀行貸款安排產生之輔助性成本之攤銷	16,853	16,553
總融資成本	123,856	74,199
減：計入建築工程成本之數額	(4,547)	(1,369)
	119,309	72,830

7.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建築工程成本	6,670,838	6,334,643
已提供建築相關諮詢服務成本	64,841	53,486
已售貨品成本	15,269	13,088
已提供保安、隧道及其他設施管理服務之成本	909,007	870,596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	48,528	53,963
減：計入銷售成本之數額	(37,976)	(43,510)
	10,552	10,453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33,113	32,424
減：計入銷售成本之數額	(8,487)	(5,414)
	24,626	27,010
無形資產之攤銷	370	216
無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80,654	68,521
減：計入銷售成本之數額	(79,918)	(67,772)
	736	749
核數師酬金	5,332	5,280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淨額	(915)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股本投資之公平值虧損／(收益)	59	(668)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3,579	-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股本投資之虧損	5,536	-
出售持作物業發展之土地之虧損	62	-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收益)／虧損淨額	(1,527)	190
商譽之減值	-	15,593
撇減持作物業發展之土地至可變現淨值	-	73,769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值／(撥回減值)：		
合約資產	1,928	2,420
貿易應收款項	364	(158)
其他應收款項	147	-
	<u>2,439</u>	<u>2,262</u>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撇賬	-	6
於一間聯營公司投資之撇賬	-	5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債權投資之撇賬	-	3,642
存貨之撇賬	-	2,79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撇賬	70	609
	<u>70</u>	<u>609</u>

8. 所得稅

本集團之所得稅分析如下：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即期－香港		
本年度開支	18,409	16,718
過往年度(過度撥備)/撥備不足	(6,649)	1,472
	<u>11,760</u>	<u>18,190</u>
即期－中國內地		
本年度開支	–	12,658
即期－其他地方		
本年度開支	3,000	784
過往年度過度撥備	(125)	–
	<u>2,875</u>	<u>784</u>
遞延	<u>(865)</u>	<u>(2,604)</u>
本年度稅項開支總額	<u><u>13,770</u></u>	<u><u>29,028</u></u>

附註：香港利得稅乃按本年度內在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5% (2022年：16.5%)計提撥備，惟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除外，該公司為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的實體。該附屬公司首2,000,000港元(2022年：2,000,000港元)的應課稅溢利按8.25%繳付，餘下應課稅溢利則按16.5%繳付。就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繳付之稅項，乃根據本集團經營之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9. 股息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中期－每股普通股0.67港仙(2022年：0.88港仙)	12,037	15,921
建議末期－每股普通股1.05港仙(2022年：1.10港仙)	<u>18,860</u>	<u>19,820</u>
	<u><u>30,897</u></u>	<u><u>35,741</u></u>

本年度之建議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10.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本年度溢利計算，而計算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本年度內已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2023年及2022年3月31日止各年度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對已呈列之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並無攤薄影響，故並無就所呈列之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作出調整。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金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盈利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年度溢利，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u>105,091</u>	<u>121,999</u>

股份數目

	2023年	2022年
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u>1,787,028,647</u>	<u>1,800,188,943</u>

11. 持作物業發展之土地

本集團持作物業發展之土地即本集團為未來物業發展作銷售用途而獲取之租賃土地或土地使用權。於2023年及2022年3月31日，阿聯酋土地撇減至可變現淨值撥備為73,769,000港元，已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內確認。

12. 貿易應收款項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773,609	719,207
減值	<u>-</u>	<u>(270)</u>
	<u>773,609</u>	<u>718,937</u>

本集團一般向其客戶提供不超過60日之信貸期。有關建築合約之中期進度付款申請一般按月提交及一般於一個月內結算。

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將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及按客戶界定信貸限額。客戶應佔的限額與評級將定期審閱。根據相關結算記錄，本集團大部分並無逾期或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均與具備良好信貸質素的客戶有關。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之貿易應收款項(已扣除減值)的賬齡分析列載如下：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595,650	509,321
一至兩個月	68,777	104,442
兩至三個月	18,337	27,380
三個月以上	90,845	77,794
	<u>773,609</u>	<u>718,937</u>

13. 分類為持作銷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出售集團

- (a) 由於JA & Associate Corporation (「JA」，為本集團擁有50.99%權益的附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JA集團」)表現不佳，管理層一直與JA的非控股股權持有人就出售JA集團進行磋商，因此JA集團於2022年3月31日作為分類為持作銷售之一間出售集團入賬。

本集團於2022年5月30日與上述非控股股權持有人就出售JA集團訂立一份買賣協議。交易已於同日完成。

- (b) 於2023年3月31日，分類為持作銷售之非流動資產及一間出售集團的資產包括：

- (i) 於2023年1月30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一份臨時買賣協議，據此，本集團將向買方出售使用權資產項下的一幅租賃土地，代價為93,750,000港元。

買方於2023年3月31日根據協議條款支付按金合共9,375,000港元。該使用權資產於2023年3月31日被分類為持作銷售之非流動資產。該交易已於2023年4月28日完成，且已於同日收到餘下所有銷售款項。

該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月30日的公告。

- (ii) 於2023年6月14日，本集團與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之其中一名股東(「買方」)訂立一份協議，據此，本集團向買方出售億高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集團擁有50.99%權益的附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億高集團」))之20.99%已發行股份，總代價為7,665,000令吉(相當於約12,954,000港元)，交易已於同日完成。本公司已在若干銀行授予億高集團的銀行融資提供擔保。該等擔保於交易完成後維持有效。該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6月14日及2023年6月21日的公告。

億高集團於2023年3月31日作為分類為持作銷售之一間出售集團。

14. 貿易應付款項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應付保固金除外)	801,995	988,458
應付保固金	690,350	688,101
	<u>1,492,345</u>	<u>1,676,559</u>

本集團之貿易應付款項(應付保固金除外)為免息並通常按30天期數償還。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貿易應付款項(應付保固金除外)以發票日期為基準計算之賬齡分析列載如下：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295,250	284,993
一至兩個月	168,537	198,600
兩至三個月	73,179	143,419
三個月以上	265,029	361,446
	<u>801,995</u>	<u>988,458</u>

15. 訴訟之撥備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於年初	5,000	272,010
年內已動用金額	-	(93,250)
撥回撥備	(5,000)	(173,760)
於年末	<u>-</u>	<u>5,000</u>

16. 股本

	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已發行 股本 千港元	股份 溢價賬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2021年4月1日	1,820,127,847	182,013	750,900	932,913
註銷已購回股份	<u>(17,450,000)</u>	<u>(1,745)</u>	<u>(8,526)</u>	<u>(10,271)</u>
於2022年3月31日及 2022年4月1日	1,802,677,847	180,268	742,374	922,642
註銷已購回股份	<u>(6,446,000)</u>	<u>(645)</u>	<u>(2,964)</u>	<u>(3,609)</u>
於2023年3月31日	<u>1,796,231,847</u>	<u>179,623</u>	<u>739,410</u>	<u>919,033</u>

本年度內，本公司以總代價約3,609,000港元(2022年：10,271,000港元)於聯交所購回合共6,446,000股(2022年：17,450,000股)普通股，且所有該等股份其後已於年結日前註銷。購回該等股份時支付之超過賬面值的溢價約2,964,000港元(2022年：8,526,000港元)已於股份溢價賬中扣除。有關購回由董事進行，旨在透過提高本公司資產淨值及每股盈利致令本公司股東整體受惠。

17. 或然負債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以下尚未於財務資料計提撥備之或然負債：

(a) 已作出之公司擔保及履約保證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就承擔建築工程及專業服務合約之履約保證而向金融機構作出之擔保：		
— 附屬公司	954,341	963,631
— 合營業務	96,044	96,044
— 一間合營公司	32,939	41,173
	<u>1,083,324</u>	<u>1,100,848</u>
就聯營公司獲得信貸融資而向金融機構作出之擔保(附註(ii))	541,468	1,013,564
	<u>1,624,792</u>	<u>2,114,412</u>

除上文所述者外，本集團向兩名人士提供公司擔保，以補償本集團若干建築工程(該等兩名人士均參與其中)可能對彼等帶來任何虧損及負債。董事認為，該等安排可能產生的或然負債的財務影響被評估為甚微。

附註：

- (i) 董事認為，本集團財務擔保合約於首次確認時之公平值不屬重大，且有關各方違約之可能性甚低。因此，並無就該等財務擔保合約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價值。
- (ii) 於2023年3月31日，由本集團擔保而向聯營公司授出之銀行融資已被動用403,877,000港元(2022年：692,911,000港元)。

(b) 訴訟

本法律訴訟是由四份日期分別為2011年8月4日及2012年3月3日的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所引起，據此，本集團向原告人購買了四艘平頂船舶(「船舶」)。買賣協議規定，原告人應在船舶各自之交付日期起36個月後(「回購日期」)向本集團回購船舶，其總代價為15,150,000港元(「回購」)。回購並未於回購日期進行，亦未於2015年多輪談判後進行。於2018年5月，本集團將船舶出售予第三方。

於2021年6月，原告人向本集團展開法律訴訟，聲稱本集團違反買賣協議並索償，其中包括，(i)回購日期後的租金損失及(ii)船舶的市價及回購價之間的差額損失。

本集團對原告人提出反索償，其中包括，(i)買賣協議項下的回購價與售予第三方的價格之間的差額，及(ii)在回購日期後直到出售予第三方之維護船舶的費用。

原告人現向本集團索償約9,511,000港元的損失及損害，而本集團則反索償約17,496,000港元的損失及損害。

就案件進展方面，雙方已交換了各自的事實證人陳述書及有關賠償額的專家證據報告。雙方亦已將聯合專家報告呈交至香港原訟法庭存檔。下一次的案件管理傳票聆訊已編定於2023年7月進行，法庭將就該宗訴訟的處理作進一步指示。

誠如本集團法律顧問之意見，本集團有合理的機會成功就原告人的索償抗辯及向原告人追討反索償。

18. 資產抵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已抵押以下資產作為本集團(分類為持作銷售之一間出售集團之相關除外)獲授銀行融資之擔保，其賬面值概述如下：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物業、機器及設備	47,283	81,170
投資物業	-	11,176
使用權資產	108,597	119,308
銀行存款	148	16,009
	<u>156,028</u>	<u>227,663</u>

除上文外，於2023年及2022年3月31日，本集團已抵押一間全資擁有附屬公司之股權，作為一間聯營公司獲授銀行融資之擔保。

於報告期末，已抵押以下資產作為分類為持作銷售之一間出售集團獲授銀行融資之擔保：

	2023年 千港元
物業、機器及設備	37,067
投資物業	11,584
使用權資產	5,836
銀行存款	17,466
	<u>71,953</u>

分類為持作銷售之出售集團之詳情載於本財務資料附註13(b)(ii)。

19.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本財務資料附註13(b)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後概無發生其他重大事項。

業務回顧

儘管本年度的營商環境困難重重，本集團繼續交出穩定表現，總營業額為約8,180,000,000港元(2022年：7,720,000,000港元)，而本公司股東(「股東」)應佔純利為約105,100,000港元(2022年：122,000,000港元)。受到融資成本於本年度大幅上漲的影響，利率在下半年的升幅尤其顯著。此外，建造業專才及熟手技工短缺所導致的高經營成本難免對本集團的經營利潤率構成額外壓力。因此，管理層已致力以穩健的融資及資本管理策略帶領本集團迎難而上。

就建造業整體情況而言，鑒於香港政府推出多項支援政策促進整體經濟增長，普遍前景仍然向好。儘管本集團會繼續積極捉緊相關機遇，但仍然受制於持續勞工短缺及高利率環境，兩者導致經營及融資成本居高不下。因此，本集團將會持續提升效率及推行削減成本措施，務求節省下一個財政年度的成本。

建築

於本年度，以著名的「俊和」品牌經營的建築分部錄得營業額7,190,000,000港元(2022年：6,720,000,000港元)。建築分部溢利因下半年溢利有所增加而達到180,200,000港元(2022年：41,200,000港元)。於本財政年度末，本集團持有之合約總價值為30,310,000,000港元(2022年：30,050,000,000港元)，其中在建工程之合約總價值為17,640,000,000港元(2022年：15,820,000,000港元)。

於本年度，本集團成功取得15個新項目，包括與一間國有企業合夥獲得的有關搬遷鑽石山食水及海水配水庫往岩洞的水務工程合約。此外，本集團亦獲得秀雅道地下蓄洪計劃；香港賽馬會彭福公園改善計劃；兩個教育局的保養維修工程；西貢安達臣道石礦場用地發展區地盤E-1一所設有30間課室的小學及一所設有6間課室的幼稚園；提升貝澳原水抽水站及貝澳二號原水抽水站及沿嶼南道敷設原水水管；尖沙咀雨水排放系統改善工程；及西營盤東邊街北休憩用地建造工程。

在建工程方面，於2023年3月31日共有33個項目正在施工，包括市區重建局位於九龍大角咀槐樹街的綜合發展項目(其為香港首個以混凝土組裝合成建築法(「組裝合成建築法」)興建的高層住宅項目)；觀塘安達臣道一所小學；沙田濾水廠原地重置工程(南廠)－行政大樓；香港迪士尼樂園度假區項目－阿德爾樂園工程；及曉明街公營房屋發展之建造工程。

於本年度，本集團亦完成了18個項目，包括中環灣仔繞道：北角段隧道和東區走廊連接路工程；將軍澳－藍田隧道－將軍澳交匯處及相關工程；政府飛行服務隊啟德分部建造工程；安達臣道石礦場R2-5地盤公營房屋發展計劃的地基工程及美東邨重建計劃的拆卸工程；葵涌業成街5-7號組合社會房屋項目；香港賽馬會沙田馬場之會員主要入口處多層停車場及行人天橋重建工程及會所之改建及改善工程。

勞工短缺於本年度一直困擾著建造業的問題之一，建造業對各類專業人材的需求殷切，包括但不限於工程、測量、安全及環保等方面。聘用熟手技工及吸引年青人加入建造業也面對重重挑戰，導致勞工成本一直高企。本集團將尋求透過各種提升效率策略盡量降低經營成本。此外，管理層正在研究可緩解高利率對本集團所造成影響的融資方案，使本集團能夠在承接高價值合約項目時減低整體融資成本。

管理層深信香港建造業商機處處，其部分源自政府對持續基建投資的支持、增加公營房屋供應及提升相關技術，以上因素皆對建造業及本集團有利。在基建投資方面，其包括北部都會區、交椅洲人工島及多條鐵路延線等大型發展項目，年度資本工程開支將超過100,000,000,000港元。在公營房屋方面，除未來十年興建的360,000個公營房屋單位外，政府亦已鎖定地點於未來數年興建30,000個簡約公屋單位，其將在組裝合成建築法技術的支持下得以實現。

物業發展及資產租賃

物業發展及資產租賃分部於本年度表現較去年同期有所回升。買家在高利率環境以及宏觀經濟不明朗因素下態度普遍審慎。儘管如此，本集團的物業發展項目銷售成績仍然勝過鄰近其他項目。值得注意的是，本集團就東涌住宅地皮的換地申請最近已獲批核並且地價談判正在進行中。

於本年度，香港政府繼續透過不同政策支持地產發展行業，有關政策包括香港金融管理局放寬按揭壓力測試要求。此外，有意尋求香港永久居留權的合資格外來人才現已可申請退還在香港購買住宅物業的額外印花稅。大眾普遍預期香港物業市場將會逐漸復甦。

鑒於高利率環境及地緣政治緊張局勢持續，當前時局難料，本集團將採取觀望態度，密切關注市場動態並在市況穩定時抓緊機遇，並善用合資模式進一步降低風險。管理層將繼續探索不同資本管理方案，在發掘新投資機會之同時亦可降低融資成本。

專業服務

專業服務業務由城市服務集團有限公司負責營運，有關業務涉及保安、隧道及其他設施管理服務。於本年度，該業務錄得營業額942,200,000港元(2022年：963,800,000港元)及分部溢利15,800,000港元(2022年：53,700,000港元)。

於本年度，本集團維持著良好的客戶組合，包括香港賽馬會和香港故宮文化博物館。另外亦有新客戶加入，包括香港港安醫院及位於大圍港鐵站的商場一圍方。

隧道管理業務繼續為本集團營業額帶來穩定的貢獻。目前在香港合共管理五條隧道，包括城門隧道、將軍澳隧道、啟德隧道、獅子山隧道及於2022年12月啟用的將軍澳—藍田隧道。

非專營巴士服務

於本年度，由俊和巴士服務有限公司營運的非專營巴士服務的營業額及溢利均錄得增長，尤其是在下半年與中國內地恢復通關令旅遊相關業務活躍之後。因此，非專營巴士服務錄得分部溢利5,700,000港元(2022年：2,700,000港元)。

隨著與中國內地恢復通關，本地巴士團亦再次活躍，本集團的巴士車隊載客量大幅增加，因而令利潤率及盈利能力均有所改善。此外，該業務因持續提供本地固定路線巴士服務以及繼續與多間知名機構、學校及物業管理公司訂有重大合約而進一步受惠。

醫療科技與健康

Hong Kong Cyclotron Laboratories Limited (「HKCL」)於2020年底被本集團收購，其專門從事正電子掃描藥物的生產，並於香港營運最大的正電子掃描放射性藥物的分銷網絡之一。於本年度，除醫院管理局及香港中文大學醫院等主要客戶外，HKCL亦迎來多家新造影中心。HKCL於本年度繼續交出驕人業績，營業額為41,100,000港元(2022年：37,100,000港元)及溢利為9,600,000港元(2022年：12,900,000港元)。HKCL已就輻射相關醫療產品動工建設第二個實驗室，預計將於2023年末落成。這與本集團認為正電子掃描藥物擁有巨大潛力，需求有望於未來數年不斷攀升的信念一致。隨著HKCL的實力得到提升，本集團將做好準備把握湧現的相關機遇。

其他業務

於本年度，由材迅亞洲發展集團有限公司營運的網上建築材料採購及管理平台繼續取得進展。通過平台提供的精簡步驟及具競爭力的價格，承建商能以更迅捷、高效及具成本效益的方式採購材料。該業務亦使本集團能夠作多元化發展及拓展收入來源。

前景及展望

建築

鑒於各種宏觀經濟不明朗因素以及高利率、專才及勞工短缺及通脹壓力等因素造成的影響，來年本集團在管理建築營運方面將保持高度審慎。為克服有關問題，本集團將致力削減成本、提高效率及增強生產力。這將包括認真考慮把若干後勤部門遷移至中國內地及東南亞成本較低的地點，作為長遠成本控制策略的一部份。

香港政府推行的建造業利好政策誠然將可減輕對上述問題的部份憂慮。當局的城市規劃及基建項目將帶來大量商機。此外，香港政府亦力求通過精簡造地程序以創造更友好的營商環境，為未來五年的私營房屋發展提供足夠土地，並加強公私合營模式。

香港政府一直在推動建築技術的發展，促進可提高效率、生產力及安全的創新技術，此舉同樣值得鼓舞。作為組裝合成建築法等先進建築技術的領先企業之一，本集團勢將受惠於行業的長遠發展。儘管如此，作為負責任的企業公民，本集團將與香港政府合作促進應用相關技術並符合最高國際標準，協助推動行業進步。

物業發展及資產租賃

隨著與中國內地恢復通關及香港政府實施若干有利買家的政策，預計市場有望趨升。因此，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市場發展動態，並及時推行最適合市況的策略。

專業服務

本集團一如既往致力於向現有及新客戶持續提供優質服務，並且爭取更多市場份額。與此同時，本集團具備堅定決心擴大專業服務範圍，藉此開拓額外收入來源及把握新商機。伴隨著勞工短缺及勞工成本持續上升，本集團將保持謹慎。

非專營巴士服務

隨著中國內地與香港恢復通關，本集團期待透過旅遊業相關巴士服務而把握旅遊業復甦帶來的機遇。此舉涉及擴大客戶群組，從而提高本集團巴士車隊的使用率以及改善非專營巴士業務的利潤率及盈利能力。根據目前的發展，由於旅遊業相關巴士服務所貢獻的營業額將在下一個財政年度入賬，故管理層對該分部的表現感到樂觀。

醫療科技與健康

鑒於香港及大灣區對正電子掃描藥物的需求與日俱增，本集團對醫療科技與健康業務的前景感到樂觀。因此，本集團將尋求拓闊HKCL的業務範圍，方法為透過善用其第二個實驗室提高產能及擴大產品組合、招攬新客戶。本集團將進一步擴大大地市場佔有率，以及相關業務的開拓。從地域發展而言，將以拓展東南亞為優先。

其他業務

本集團不斷物色有利的機遇，以促使業務多元化及拓展收入來源。本集團將留意當前宏觀經濟發展，同時繼續以謹慎的態度審視機遇，並以提升股東價值為目標。

結論

在後新冠肺炎時代，香港經濟已開始逐步復甦，惟復甦速度將受全球政治及經濟發展情況所影響。消費者信心是其中一個決定性因素，其隨著與中國大陸恢復通關及全球旅行限制放寬應會有所改善。因此，本集團審慎地看好業務前景，並會以成本管理與提升效率支持其發展。同時，本集團將繼續與香港政府共同合作提高建築及基建發展的效率。香港建造業將可藉此做好準備捉緊本地及大灣區各個城市的發展機遇。

疫情的陰影現已消散，管理層深信香港未來將會更加繁榮和美好。在翻開新篇章之際，本集團將致力推動增長、交付令人滿意的回報及為持份者創造長遠價值。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保持平穩。本集團實行集中資金管理以監控其現金狀況、現金流量和資金需求，其業務營運及擴展所需資金主要來自內部資金及銀行借款，在有需要時再輔以發行股份集資。

於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之淨債務總額約為1,402,100,000港元，即債務總額約2,822,300,000港元減去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約1,420,200,000港元。根據本集團於2023年3月31日之貸款協議所載之既定還款日期，債項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於2023年 3月31日 百萬港元	於2022年 3月31日 百萬港元
須於下列期間償還之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承擔：		
一年內或按要求	1,709.4	2,307.7
一年後至兩年內		
— 列入流動負債作按要求償還之部分	—	0.6
— 餘額	1,096.5	794.9
兩年後至五年內		
— 列入流動負債作按要求償還之部分	—	2.0
— 餘額	14.3	13.5
五年以上		
— 列入流動負債作按要求償還之部分	—	3.5
— 餘額	2.1	20.2
債務總額	<u>2,822.3</u>	<u>3,142.4</u>

本集團繼續採取保守的財務管理政策，於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即計息債務淨額與股東應佔權益之比率)為0.57(2022年：0.71)。

為盡量減低外匯波動風險，本集團之銀行借款及現金結餘均以港元或人民幣為主，即與相關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相同。本集團承擔之外匯波動風險不大，並僅於有需要時方會使用衍生合約用作對沖所承擔之貨幣風險。此外，本集團之銀行借款並無採用任何利率金融工具作對沖。

或然負債

本集團或然負債之詳情載於年度業績附註17。

資產抵押

本集團資產抵押之詳情載於年度業績附註18。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約有6,360名僱員。本年度之僱員薪酬總額約為1,843,700,000港元。僱員薪酬按其工作性質及市場趨勢釐定，並根據考勤評核按表現釐定每年之增薪金額，以獎勵及激勵個別員工之表現。僱員之花紅乃按個別分部及有關僱員之表現而發放。此外，本集團亦因僱員之工作職務而提供內部培訓計劃及就外間培訓課程提供資助。

為了激勵員工實現績效，本公司於2017年8月1日採納了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讓員工持有本公司股份使員工的利益直接與股東的利益保持一致。根據該計劃，本公司可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本公司之受限制股份。該授出股份乃由計劃受託人於聯交所市場上購買及為承授人的利益以信託方式持有，並於特定歸屬條件達成後歸屬承授人。

此外，本公司亦已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購股權計劃」)，據此，董事獲授權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旨在(其中包括)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獎賞，並肯定其所作之貢獻。該購股權計劃由2012年9月3日起計10年內有效及生效，且於2022年9月2日失效，惟於失效日期前已授出的購股權將根據該購股權計劃的條文繼續有效及可予行使。

末期股息

董事局建議派發本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1.05港仙(「末期股息」)(2021/22年度：1.10港仙)(共約18,900,000港元(2021/22年度：19,800,000港元))予於2023年9月1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股東。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建議之末期股息將於2023年9月11日派付。連同已於2023年1月派付之中期股息每股0.67港仙，建議之末期股息將令本年度全年股息達每股1.72港仙(2021/22年度：1.98港仙)。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及獲派發建議的末期股息之資格(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本公司將分別於下列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1) 為釐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

交回股份過戶文件以作登記的最後時限 2023年8月17日(星期四)
下午4時30分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2023年8月18日(星期五)至
2023年8月23日(星期三)
(包括首尾兩天)

(2) 為釐定獲派發建議的末期股息之資格：

交回股份過戶文件以作登記的最後時限 2023年8月28日(星期一)
下午4時30分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2023年8月29日(星期二)至
2023年9月1日(星期五)
(包括首尾兩天)

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及獲派發建議的末期股息，所有填妥之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上述分別指明的最後時限前送交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以總代價3,608,320港元(未計及開支)於聯交所購回6,446,000股本公司股份。所有購回之股份已於本年度內註銷。

於本年度內進行購回之資料如下：

購回股份之月份	購回股份 之數目	已付每股 最高價 港元	已付每股 最低價 港元	已付總代價 (未計及開支) 港元
2022年				
4月	798,000	0.58	0.58	462,840
9月	960,000	0.58	0.58	556,800
10月	3,930,000	0.57	0.55	2,194,520
2023年				
2月	<u>758,000</u>	0.52	0.52	<u>394,160</u>
總計	<u><u>6,446,000</u></u>			<u><u>3,608,320</u></u>

董事認為進行購回是為了提高本公司每股資產淨值及每股盈利。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於本年度內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內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

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之詳情將披露於本公司2022/23年年報所載之企業管治報告內。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本年度內已全面遵守標準守則內所規定之標準。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報告期後重大事項之詳情載於年度業績附註19。出售使用權資產為本集團提供現金流以減少因利率上升而引致的融資成本。為配合億高集團引入潛在策略性投資者的業務計劃，本集團減少了持有億高集團的權益以帶來本集團及億高集團的利益。

審核委員會之審閱

董事局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胡偉亮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黃迪怡小姐、嚴玉麟博士、林右烽先生及何智恒先生五位成員組成，全部均為非執行董事或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及同意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實務準則，並討論有關內部監控及財務匯報事宜，其中包括審閱本集團本年度之全年業績。

本公司核數師有關初步公告之工作範圍

本公司之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安永」)已認可本年度載於本公告之有關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之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初稿所載數額相符。安永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核證委用，因此，安永概無就本公告發出意見或核證結論。

承董事局命
亞洲聯合基建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彭一庭

香港，2023年6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彭一庭先生、徐建華先生、彭一邦博士工程師太平紳士及余俊樂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黃迪怡小姐及嚴玉麟博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胡偉亮先生、林右烽先生、何智恒先生及嚴震銘博士。